

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 文化旅游广电局文件

州文旅广发〔2021〕38号

湘西自治州文化旅游广电局 2021 年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实施方案

各县市文化旅游广电局、高新区文化教育和卫生局、局管理各单位、局机关各科室：

依据《湘西自治州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湘西州数据共享责任清单和信息系统数据管理责任清单（第六批）的通知》（州政发〔2021〕2号）、《湘西自治州 2021 年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重点工作及责任分工》（州信办〔2021〕1号）工作要求，结合我局工作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切实贯彻落实湘西州信用建设文件要求，以健全我州文化旅游广电领域信用管理为核心，稳步推进文旅广电行业信

用信息体系建设工作，更好地营造行业诚信环境，引导规范文化旅游广电市场良性运行，积极为湘西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二、组织机构

为加强组织领导，成立湘西州文化旅游广电局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

组 长：刘世树 党组书记、局长

副组长：高振翼 二级调研员

成 员：州文化旅游广电局全部机关科室负责人

州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局副局长

州旅游质量监督管理局所长

州游客服务中心（州导管中心）主任

局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政策法规科，由彭冬英任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杨芳玉任联络员。办公室主要负责与州信用中心沟通，进行工作对接；负责各责任单位工作开展情况的整理和上报；负责州政府对文化旅游广电局信用体系建设工作的实绩考核。

三、任务分工

（一）进一步加快完善信用制度建设

1. 推进信用制度完善。配合州发改委、州信用中心，积极推动《湖南省社会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湘西自治州社会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暂行）》、《湘西自治州个人信用分管理办法（试行）》的制定和发布。（责任部门：政策法规科）

2. 推进信用规划建设。全面贯彻国家、省信用体系建设

整体部署和工作要求，推动全州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高质量发展，根据州信用办制定出台的《关于加快构建诚信建设长效机制推动全州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出台相应实施方案。（责任部门：政策法规科）

3. 规范信用目录清单。在省、州出台相关目录清单后，修订完善我州信用信息目录清单，建立相应目录清单，梳理红黑名单事项，依法依规完善红黑名单事项清单。（责任部门：政策法规科）

（二）进一步强化平台功能和信息归集

4. 夯实信用平台基础。配合州信用办推进本部门信息系统和业务系统、“互联网+监管”等平台与州信用信息共享交换平台互联互通，抓好平台安全和信息安全，实行最严格的信息安全保护。（责任部门：信息科、市场管理科、政策法规科）

5. 严格信用信息归集共享。按照《湘西自治州部门数据共享清单（第六批）》，加强公共信用信息归集共享，着力提升公共信用信息归集的时效性和数据质量，支撑信用服务和应用。重点提升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双公示”信息的归集质量，进一步提升“双公示”合规率，降低迟报率和瞒报率。（责任部门：州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局、政策法规科、市场管理科、文物保护与考古科、博物馆与社会文物科、安全传输保障科、州导管中心）

（三）加强信用监管

6. 推进信用承诺制。按照省、州信用办的要求，明确本部门承诺适用范围，界定申请人范围，梳理承诺事项清单，规范信用承诺模板，制定承诺办事程序。以小批量、覆盖广承诺清单试行为先，成熟一批，推行一批。并将信用承诺履行情况记入信用记录，归集至州信用平台。（责任部门：政策法规科、相关行政审批业务科室）

7. 推进信用核查。根据省、州信用办的安排部署，把推动信用核查作为必要环节嵌入行政许可等业务流程中，切实推进信用联合惩戒在行政服务过程中的应用。（责任部门：政策法规科、相关行政审批业务科室）

8. 推进信用修复。严格按照国家信用修复办理程序开展信用修复，确保信用修复工作公开、透明。加强信用修复协同联动，按程序及时停止公示其失信记录，切实实现“一网通办、结果互认”。依托本部门门户网站，做好信用修复宣传工作。（责任部门：政策法规科）

（四）推进专项整治

9. 对没有法律依据的惩戒约束措施开展专项清理。严格落实国务院国办发〔2020〕49号文件要求，对没有法律法规或党中央、国务院的政策文件或地方性法规为依据的惩戒约束措施进行专项清理。（责任部门：政策法规科）

10. 对“屡禁不止、屡教不改”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开展专项整治。根据省、州信用办安排部署，对“屡禁不止、屡罚不改”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开展专项治理，力争6月中旬前

达到 100%，基本实现“清零”。（责任部门：办公室、政策法规科）

（五）进一步加强诚信宣传教育

11、开展诚信宣传教育。组织全局系统干部职工通过领导班子会议、干部职工会议、党员大会、中心组学习、周五课堂等形式认真学习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相关法规规章和政策文件。依托信用网站、部门门户网站、各类单子显示屏、各类媒体、各类文旅节会等面向社会开展诚信宣传教育。结合“安全生产月”“诚信兴商宣传月”“质量月”、“3.15 国际消费者权益日”、“6.14 信用记录关爱日”等重要节点，组织开展系列诚信活动，全面加强信用建设宣传，营造浓厚的社会诚信氛围。

五、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是一项系统工程。各科室、各部门要在局党组的统一领导下，主要负责人亲自负责，对照任务分工。主动研究制定工作措施，抓实关键举措，及时跟踪掌握工作进展，协调解决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建立完善长效机制，推动工作常态化。

（二）强化责任落实。各责任部门要确保专人专责，严格按照湘西州信用建设文件推进各项工作开展，确保工作落实到位，保质保量报送各项信息。凡配合其他部门开展的工作，要积极主动，充分沟通，形成部门联动、行业联动的工作格局。

（三）强化考核督导。信用体系建设工作已经纳入州委、州政府工作实绩考核内容，要求定期上报工作开展情况，各责任部门务必积极作为，确保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顺利推进，对工作不力、进度慢、影响诚信体系建设工作开展部门和责任人将给予通报。

湘西自治州文化旅游广电局

2021年7月5日



附件:

湘西自治州 2021 年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任务清单

重点工作	重点任务	具体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一、完善信用机制建设	推进信用制度建设	学习贯彻落实《湖南省社会信用信息管理办法》	局机关各科室、局管理各单位、各县市局	10 月	真抓实干督查激励重点任务
		根据实施意见, 出台本部门相应的实施方案。	政策法规科、各县市局	11 月	真抓实干督查激励重点任务
	规范信用信息目录清单	待省州信用办出台相关目录清单后, 梳理本部门公共信用信息目录清单。	政策法规科、市场管理科、文物保护与考古科、博物馆与社会文物科、安全传输保障科、州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局、州导管中心、各县市局、各县市局	待省、州出台后 3 个月内	
		待省州出台相关目录清单后, 梳理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双公示”目录清单。	政策法规科、市场管理科、文物保护与考古科、博物馆与社会文物科、安全传输保障科、州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局、州导管中心、各县市局	待省里出台后 3 个月内	
二、强化平台功能和信息归集	待省出台相关目录清单后, 梳理本部门红黑名单事项, 完善红黑名单事项清单。		政策法规科、市场管理科、文物保护与考古科、博物馆与社会文物科、安全传输保障科、州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局、州导管中心、各县市局	待省里出台后 3 个月内	
	夯实信用平台基础	配合州智慧办、州信用办推进本部门门信息系统和系统平台、“互联网+监管”等平台与州信用信息共享交换平台互联互通, 抓好平台安全和信息化安全, 实行最严格的信息安全保护。	政策法规科、市场管理科、文物保护与考古科、博物馆与社会文物科、安全传输保障科、州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局、州导管中心、各县市局	12 月	真抓实干督查激励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重点任务	具体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三、加强信用监管	严格各类信用信息归集共享	按照《湘西自治州部门数据共享清单（第六批）》（州政发〔2021〕2号）文件要求，加强本部门公共信用信息归集共享。	政策法规科、市场管理科、文物保护与考古科、博物馆与社会文物科、安全传输保障科、州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局、州导管中心、各县市局	常态	真抓实干督查激励重点任务
		完善信用信息归集季度通报机制，重点提升本部门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双公示”信息的归集质量，进一步提升“双公示”合规率，降低迟报率和瞒报率。	政策法规科、市场管理科、文物保护与考古科、博物馆与社会文物科、安全传输保障科、州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局、州导管中心、各县市局	常态	真抓实干督查激励重点任务
		完善信用监管信息报送机制，重点提升本部门红黑名单报送。	政策法规科、市场管理科、文物保护与考古科、博物馆与社会文物科、安全传输保障科、州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局、州导管中心、各县市局	常态	真抓实干督查激励重点任务
	推进信用承诺制	待省州出台《湖南省推进信用承诺制的实施方案》后，本部门明确承诺适用范围，界定申请人范围，梳理承诺事项清单，规范信用承诺模板，制定承诺办事程序。以小批量、覆盖广承诺清单试行为先，成熟一批，推行一批。并将信用承诺履行情况记入信用记录，归集至州信用平台。	政策法规科、市场管理科、文物保护与考古科、博物馆与社会文物科、安全传输保障科、州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局、州导管中心、各县市局	待省州部署后实施	
	推进信用核查	根据省州的安排部署，把推动信用核查作为必要环节嵌入行政许可等业务流程中，切实推进信用联合惩戒在行政服务过程中的应用。	政策法规科、市场管理科、文物保护与考古科、博物馆与社会文物科、安全传输保障科、州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局、州导管中心、各县市局	待省州部署后实施	

重点工作	重点任务	具体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推进信用修复	严格按照国家信用修复办理程序开展信用修复，确保信用修复工作公开、透明。加强信用修复协同联动，按程序及时停止公示其失信记录，切实实现“一网通办、结果互认”。依托本部门行业门户网站，做好信用修复宣传工作。	政策法规科	常态	真抓实干 督查激励 重点任务
四、推进专项治理	失信惩戒约束措施 专项清理	严格落实国务院国办发〔2020〕49号文件要求，对没有法律法规或党中央、国务院的政策文件或地方性法规为依据的惩戒约束措施进行专项清理。	政策法规科、市场管理科、文物保护与考古科、博物馆与社会文物科、安全传输保障科、州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局、州导管中心、各县市局	11月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专项治理	根据省里安排部署，对“屡禁不止、屡罚不改”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开展专项治理，力争6月中旬前达到100%，基本实现“清零”。	政策法规科、市场管理科、文物保护与考古科、博物馆与社会文物科、安全传输保障科、州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局、州导管中心、各县市局	6月	1. 真抓实干 督查激励 重点任务 2. 高质量 发展目标 任务
五、加强诚信教育宣传	开展诚信教育活动	依托信用网站、部门门户网站、各类媒体等，全面加强信用建设宣传。结合“安全生产月”“诚信兴商宣传月”“质量月”、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6·14信用记录关爱日等重要节点，组织开展系列诚信活动。加强公民道德教育，学校诚信教育，公务员守法诚信教育等宣传教育活动，营造浓厚社会氛围	局机关各科室、局管理各单位、各县市局	11月	真抓实干 督查激励 重点任务